



联合国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 3/1995/17/Add. 1
23 December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统计委员会

第二十八次会议

1995年2月27日至3月3日

临时议程*项目11

人口和社会统计

关于人口、社会和移徙统计的报告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增编载有关于性别统计以及关于缺陷、残疾和障碍统计数字的进一步资料，其中包括联合国关于编制缺陷、残疾人和障碍统计数字专家组会议（1994年11月7-11日，荷兰沃尔堡）的建议（附件）。须加讨论的问题载于各章结尾（第6和17段）。

* E/CN. 3/1995/1。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一、性别统计.....	3	
二、缺陷、残疾和障碍统计.....	5	
附件. 联合国关于编制缺陷、残疾人和障碍统计数字专家组会议 的建议	9	

一、性别统计

1. 联合国秘书处统计司(统计司)的性别统计方案的首要目标是在为无偏见地定量监测和分析妇女状况以及男女平等和机会均等所需的统计概念、方法和数据收集方面进行长期的改进。在 1994-1995 年间，该方案的主要具体活动和目标是：

- (a) 出版第二版《世界妇女：趋势与统计》，作为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订于 1995 年 9 月 4-15 日在北京举行)的一份主要正式背景文件。这次出版工作正在进行筹备并得到下列机构的资助：联合国秘书处新闻部和提高妇女地位司，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妇女发展基金)，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和训练所(提高妇女地位研训所)，以及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
- (b) 把第二版《世界妇女》作为联合国出版物加以传播和促销，因为它在全球有十分大量的读者并已证明具有销售潜力。截止到 1994 年 11 月，以各种语文出版的第一版¹ 已售出约 22,000 册，并约有 4,000 册分发给了各国政府的官方用户；
- (c) 在 CD-ROM 和软盘上以及在公众可得联机网络上传播和促销新近更新的妇女指标和统计数据库。妇女指标和统计数据库的开发得到了人口基金的资助；它作为到目前为止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的性别统计、研究和分析方面现有最全面和最具权威的国际数据来源而正得到广泛的使用和承认；
- (d) 为编写各国性别统计报告出版一册技术指南，以及通过为编制本国性别统计出版物和方案的培训讲习班提供援助和在编制其培训材料方面与其他机构和单位进行合作的方式对各国和分区域在这一领域的培训方案提供技术资助；
- (e) 为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审议《行动纲要》草案中的性别统计提供统计

资料，其中包括通过与提高妇女地位司一起工作、在会议筹备委员会会议上与各起草小组一起工作、与专家组会议一起工作以及在临时的基础上与非政府组织和各国代表们一起工作的方式参与编制该纲要草案。须加讨论的问题包括如何进一步改进统计概念和方法；国家、区域和国际数据收集、传播和分析方案；无酬工作的计量和估价；制订国民帐户中关于妇女经济贡献的辅助帐户；² 在妇女对非正规部门的经济贡献方面的计量和数据收集；以及妇女权利的衡量和监测；

(f) 通过编制协调和统一的统计结果在全球统计制度中对性别统计加以协调，以避免重复和不一致的数据收集和汇编活动，同时与广泛的用户一起工作以便于使用和广泛可得的格式提供这些程序和数据。

2. 为编写第二版《世界妇女：趋势与统计》所进行的深入研究、数据汇编和初步分析工作已于 1994 年中期大体完成。在 1994 年下半年已与赞助机构对调查结论进行了审查，而以各种语文出版的工作订于 1995 年中期进行。新版将包括关于人口、家庭与住户；人口与环境；保健；教育科学与媒介；以及工作与权力等章节。其表述与分析已经过认真审查，以将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的结论和建议（见 A/CONF. 171/13 and Add. 1）考虑在内。第二版将突出关于诸如妇女与国民核算、科学与媒介中的妇女以及权力岗位上的妇女等题目的新的和创新性的统计资料。

3. 在与各区域委员会的密切合作和人口基金的支助下，对妇女指标和统计数据库的第二次全面更新于 1994 年 8 月完成。这个数据库是《世界妇女》一书的主要资料来源，并正以软盘和 CD - ROM 形式发行，供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进行独立研究和分析。

4. 由统计司编写供各国使用的关于如何汇编和组织性别问题统计数据以及如何编制图表和编写定量分析的手册将于 1994 年秋季完成并以草稿形式发行。关于这一手册的工作得到了政策问题联合协商小组（政策协商组）——一个由儿童基金会、开发计划署、妇女发展基金、人口基金、粮食计划署和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会（农发基

金)组成的协调机构——的支助。为了响应《世界妇女》一书的影响以及许多国家表示在特别是根据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要求编制类似的本国性别统计报告方面得到帮助的需要，这个项目的性别统计的内容正在由政策协商组实施。

5. 利用为该手册编写的材料已举行了三次关于性别统计问题的讲习会(1993年8月，博茨瓦纳，由瑞典国际开发署赞助；1993年12月13-17日，摩洛哥，由提高妇女地位研训所赞助；以及1994年1月，泰国，由瑞典国际开发署和妇女基金赞助)。同一项目还正在对为两个国家在国家一级以及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西亚经济社会)整个区域编制类似于《世界妇女》的出版物的主动行动给予支助。此外，统计司还在帮助几个国家，例如肯尼亚和孟加拉国，结合进行中的统计项目编写性别统计报告。

6. 统计委员会不妨：

(a) 注意为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编制统计文件的进展情况，其中包括第二版《世界妇女：趋势与统计》的编制情况；

(b) 对使在编制《世界妇女》一书过程中采用的合作和分析办法适应各种社会领域中其他国家和国际统计出版物的可行性和可取性发表评论意见；

(c) 对为在时间利用统计中使用，特别是为计量妇女和男子对经济和工作的贡献的一套活动分类的可取性和用途发表评论意见。委员会还不妨审议统计司关于编制一套试行的分类法草案的提案，以此作为进一步研究和专门考察的基础。

二、缺陷、残疾和障碍统计

7. 统计司关于发展缺陷、残疾和障碍统计的工作已在两个主要方面取得了进展：

- (a) 为数据收集设计统计方法和标准以及制订全球性指标；
- (b) 编制残疾的统计数据和指标。

8. 关于前一方面，统计司召开了联合国关于编制缺陷、残疾人和障碍统计数字专家组会议（1994年11月7-11日，荷兰沃尔堡），这次会议是由荷兰中央统计局主办的，其目的是（a）审查现行残疾数据收集方法和标准，以及（b）根据审查结果编写一套指导原则供在人口普查、调查和登记制度中使用。在那次会议上，专家组审查了一份已编写好的为编制缺陷、残疾和障碍统计数字的人口普查和调查方法手册草案。专家组承认世界各国政府对本国和国际缺陷、残疾和障碍统计数字的需求的增加，这是由于它们对遇有缺陷、残疾和障碍的人员的权利、福利和保健作出越来越多的承诺而造成的。专家组认为，随着政府目前关于缺陷、残疾和障碍的政策和方案正在迅速增多，就更需要统计司在更加重视社会统计方面加以领导和提供指导。由于缺陷、残疾和障碍统计是编制统计数字的一个新出现的领域，因此专家组请求将其载于本报告附件中的建议提交给统计委员会供其下届会议审查。

9. 专家组特别注意到各国对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的《缺陷、残疾和障碍的国际分类》（《国际残疾分类》）的使用情况以及卫生组织的修订过程。由于这一原因，故将这次专家组会议安排在卫生组织关于修订《缺陷、残疾和障碍的国际分类》国际会议（1994年11月14-18日，荷兰沃尔堡）之前举行。

10. 在这次专家组会议之前，统计司和美国国家保健统计中心的北美协调中心联合举办了一次主题为“科学审查适用《缺陷、残疾和障碍的国际分类》”的国际会议（1994年5月31日至6月3日，美利坚合众国圣麦克尔斯）。这次会议的目的是在专家组审议之前讨论已拟议的为编制缺陷、残疾和障碍统计数字的人口普查和调查方法手册。

11. 在由各会员国在国家一级进行的第三次监测朝着人人享有健康方面取得的进展1993年框架中提出了一套全球指标，其中包括卫生组织和统计司共同制订的一项与残疾有关的指标：“被列为有下列各类残疾情况中任何一类的人的数量、视力缺陷、听力缺陷、语言缺陷、行动困难、学习/理解/记忆困难，或其它（具体列出）”

(见 WHO/HST/GSP/93. 3)。儿童基金会和卫生组织与统计司协作制订了一个类似指标,以评估在实施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的各项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它载于一项题为“卫生组织和儿童基金会为国家监测、方案管理和国际报告建议的监测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健康目标指标”的儿童基金会/卫生组织文件中。

12. 关于统计数字和指标的实际编制,对联合国残疾统计数据基(残疾统计数据基)的传播和使用工作一直在继续。1994年,统计司的顾问们编写了一份题为“残疾人人力开发议程:统计方面的考虑”的报告,其中就把缺陷、残疾和障碍纳入对人力开发结果的监视提出了可行的办法;该报告的根据是残疾统计数据基,而其编制工作得到了瑞典残疾人组织国际援助基金会的支助。

13. 在《人口学年鉴-特刊:人口老龄化和老年人状况》中发表了一篇题为“老龄化问题研究中的残疾人统计”的文章,³其中列出对57个国家进行的按年龄和性别划分的残疾人统计数据并讨论了对政策拟订和方案规划的影响。这篇文章的编写是由人口基金资助的。

14. 作为对国际家庭年的促进,由国际家庭年信托基金资助的《世界家庭统计图表》公布了87个国家关于残疾人的统计资料。⁴

15. 统计司和卫生组织为欧洲经济委员会(欧洲经委会)/卫生组织第五次健康统计联席会议、欧洲统计师会议编写了一份题为“《国际残疾分类和发展残疾统计资料》的报告(CES/AC. 36/51)(EURO/ICP/HST/157/51)。此外,《关于发展和分发有关残疾人的统计资料国际讲习班报告》的英文和法文本现已可以提供;⁵该报告摘要介绍了加拿大统计局和统计司组织的一次会议(1992年10月13-16日,渥太华)的结论。

16. 统计司与卫生组织协作,起草了一份特别供方案管理人员和规划人员使用的发展残疾统计训练手册,以利用调查、人口普查和登记制度制订国家残疾人统计数据;这份手册定于1994年由联合国出版,瑞典国际开发署对此提供了支助。

17. 委员会不妨给专家组的建议以优先地位并表明统计司在实施这些建议过程中作用。

说 明

¹ 《世界妇女：趋势与统计》，统计文件，K 辑，第 8 期（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 90. XVII. 3）。

² 见《审查和评价联合国妇女十年：平等、发展与和平成就世界会议的报告》（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 85. IV. 10），第一章 A 节，第 120 段，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1989 年，补编第 3 号》（E. 1989/21），第 141 段。

³ 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 92. XIII. 9。

⁴ 统计文件，Y 辑，第 7 号（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 93. XVII. 9）。

⁵ 由加拿大统计局分发（渥太华，1993 年）。

附 件

联合国关于编制缺陷、残疾人
和障碍统计数字专家组会议（1994年
11月7-11日，荷兰沃尔堡）的建议

A. 一般性建议

1. 根据大会在其1982年12月3日第37/52号决议所通过的《关于残疾人的世界行动纲领》和根据大会在其1993年12月20日第48/96号决议所通过的《残疾人机会均等标准规则》，人们越来越认识到，关于缺陷、残疾和障碍的统计应支持与政策有关的问题。缺陷、残疾和障碍数据常常具有多重目的：国家管制；对工作机会的监测；教育；保健；独立生活；对社会保障制度的评估；残疾人福利的确定；为获得基本保健的预防方案确定优先地位；妇幼保健；以及预防事故。所有这些领域均需要缺陷、残疾和障碍统计资料。

2. 联合国关于编制缺陷、残疾人和障碍统计数字专家组建议，到2001年，即专家组已审查的为编制缺陷、残疾人和障碍统计数字的人口普查和调查方法手册出版五年之后，应为调查缺陷、残疾和障碍的计量确定一套标准文件。为了达到这一目标，应当有一种连续的程序，为制订新的共同文件、此类新文件的试验和评价以及就标准达成一致意见和标准的修正作出规定。达到共同标准的过程应分三个阶段进行：
(a) 制订所建议的文件并在有关国家进行推广和试验；(b) 试验这些文件和评价使用这些文件的经验；(c) 在此基础上制订标准文件。应确定试验和评价的标准，其中包括通过有代表性的调查并根据政策和规划结果的有用性在不同大陆的最低限度数量的国家内进行试验。在设计共同标准时，专家组建议要尽可能地为每一份标准文书确定一系列最低限度的措施。专家组还建议由统计司编制一套最低限度的缺陷、残疾和障碍表格项目和重点数据表，并将这些项目散发以供审查、进一步讨论和最终推荐给

各国在编制和散发缺陷、残疾和障碍统计数字时使用。

3. 专家组一致认为,各国收集关于其人口缺陷、残疾和障碍状况的资料是至关重要的。从未对其人口缺陷、残疾和障碍方面进行调查或近来没有这样做的国家应当考虑把缺陷、残疾和障碍问题列入其下一轮人口普查或开始进行此类调查。利用调查收集数据的频率可以从临时或一度的工作到持续性努力(总是在这一领域)不等,这要视经常需要基本人口和人口动态资料、服务规划以及一般保健和社会政策的程度而定。

4. 用未覆盖整个人口的人口普查调查表不应过多地就缺陷、残疾、障碍或其他任何题目提出详细的专业性问题。专家组建议,如果把缺陷、残疾和障碍等项纳入人口普查的目的是估算缺陷、残疾和障碍的流行率的话,那么就应使用一种既全面又简短的缺陷、残疾和障碍清单,并应开始编制此类清单和进行所拟清单有效性研究的工作。此类清单应适用于儿童(也许某一最低限度年龄以上者)、工作年龄人口和老年人。可将广泛的缺陷、残疾和障碍问题列入人口普查,以便确定进行一次更详细的后续调查的可能性。这种广泛和不具体的甄别性问题应设计成具有高度灵敏性,但又具有低度具体性,并不应用来估算缺陷、残疾和障碍的流行率;后续调查可包括一套详细的问题以确定缺陷、残疾和障碍的各种类型。在一些人口普查中把缺陷、残疾和障碍作为不参加经济活动的一个原因而列入的问题对于估算整个人口的流行率则是没有用的。

5. 应鼓励已收集缺陷、残疾和障碍数据的国家对其结果进行加工和传播。应利用全国性统计学讲习班和研讨会来提高政府部门和决策者关于缺陷、残疾和障碍统计数字对政策制订、方案规划与执行的有用性的认识。

6. 在调查规划、编制调查表、考虑道德问题、语言和实地工作战略时,以及在就调查目的规划公共关系和教育运动时,与残疾人组织和其他涉及缺陷、残疾和障碍问题的有关组织进行协商是十分必要的。应当请残疾人、代表他们的组织以及诸如家

庭成员和护理人员等代理提供资料者讲述其关于缺陷、残疾和障碍的经验，以便在规划调查问题时将这些经验考虑在内。

B. 《缺陷、残疾和障碍的国际分类》

7. 为了形成一种共同的框架，鼓励进行人口普查和调查者利用卫生组织《缺陷、残疾和障碍的国际分类》(《国际残疾分类》)作为标准参考；还应鼓励他们使用《关于残疾人的世界行动纲领》所载概念，特别是那些关于预防、康复和机会均等的概念。结合使用《国际残疾分类》和《世界行动纲领》所体现的共同框架，为在减少缺陷、残疾和障碍的政策与预防、康复和机会均等这三个主要目标之间提供了一种概念上的联系，因而使得可以处理广泛的重点在于缺陷、残疾和障碍的政策和研究课题。

8. 在一方面为关于为研究缺陷、残疾和障碍编制统计数字指导方针达成的国际性决定（以下称为缺陷、残疾和障碍统计），另一方面为进一步发展和使用《国际残疾分类》之间存在一种平行和依赖关系。专家组满意地注意到统计司和卫生组织所进行的合作和协调，这有助于在人口普查和调查规划人员以及从事修订《国际残疾分类》的各小组之间达成一致意见；专家组建议应继续这种协调。关于《国际残疾分类》的概念和分类的任何结论和建议均须服从在《国际残疾分类》修订过程中所作出的修改和一般协定。

9. 专家组还建议制订严重程度计量指导方针、在就缺陷、残疾和障碍提出全国人口普查和调查数据并为编码过程中使用的简要目录、以及一项由国家和国际监测的关于制订并使用简单、可比和可靠的缺陷、残疾和障碍指标及调查手段的一般协定。

10. 尚未就描述缺陷、残疾和障碍统计领域或不是由于他们有缺陷或残疾就是由于他们有某种形式的障碍而被筛选加以调查的人口的一般条件达成任何一致意

见。专家组建议将这个问题转回给卫生组织/《国际残疾分类》修订过程，因为该过程应就缺陷、残疾和障碍统计领域的一般条件作出决定。在作出此类决定之前，所用条件仍应针对特定的缺陷、残疾和障碍。

C. 数据收集方法：利用全国性调查

11. 作为编制关于缺陷、残疾和障碍的社会和健康统计数字的一种高效益方法，进行中的或已规划的人口、住户和健康调查应当包括定期性缺陷、残疾或障碍文件。

12. 小组调查也为获取关于缺陷、残疾和障碍状态之间的转换率，特别是残疾发生率和残疾康复率等资料提供了宝贵的机会。这样的资料对于研究人口中缺陷、残疾和障碍的动态(例如利用多状态寿命表技术)和规划服务是重要的。调查轮次之间的时间间隔应当长于最小限度的缺陷、残疾和障碍持续时间，但应尽可能地短，一年或两年最为适宜。

13. 各国应结合增加国际和超国家一级有关公众健康问题的活动采取行动，在关于缺陷、残疾和障碍的调查方面加强在规划阶段已开始的合作。

D. 测试结果的有效性和可靠性

14. 已由各国统计局和其他机构进行了关于评价调查结论的大量研究，其中包括关于结果的有效性和可靠性的研究。专家组请统计司探讨促进更广泛地散发这些报告的可能机制；它还建议统计司编写一份简要报告以强化这些评价研究的调查结论，并建议将该报告提供给各统计局和其他有关组织。

15. 专家组还建议进行进一步研究，以审查日常生活活动/借助器具的日常生活中诸如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所使用的那些品种等器具是否能提供与残疾和障碍更加有关的措施；这个问题对日常生活活动/不借助器具的日常生活活动估计寿命的分类以及对日常生活活动/借助器具的日常生活活动措施造成的预期

健康状况的国际比较均有影响。

E. 技术设备/辅助性器材

16. 专家组要求各国更加重视收集和编制关于为减少残疾和障碍的辅助性器材的数据，并要求各国使用新制订的《残疾人用技术设备的分类》（标准化组织 9999）。调查中技术设备的标准化应当在推广的水平上加以确定，以使各国能在国际标准化组织(标准化组织)标准最低限度的章节一级以适合其可得性的方式对技术加以具体说明。应对制表方法加以规定以按具体的缺陷、残疾和障碍类别、年龄和性别表明此类器材的使用情况。还应强调编制标准化的表格以表明这些器材的必要性，并强调普遍可得和在标准化组织 9999 中包括的对减少残疾和/或障碍有用的技术产品。在 1995 年以后，标准化组织 9999 的修订本的英文、法文、德文、北欧各种语文以及荷兰文版可从设在日内瓦的标准化组织得到。

F. 缺陷或残疾的原因

17. 专家组在其一项情况通知 (ESA/STAT/CA. 47/INF. 6) 中欢迎卫生组织提供关于为缺陷、残疾和障碍确定原因简要清单和基本情况以在人口普查和调查中使用标准文件的主动行动。卫生组织提供的这些清单和基本情况应由卫生组织和统计司与有关专家和组织协商加以进一步详述，重点特别放在并合发病率的计量上。这些清单对于共同理解预防领域的方案规划、对于缺陷、残疾和障碍监视以及对于把疾病监测与缺陷、残疾和障碍问题相联系都是特别有益的。

18. 根据缺陷、残疾和障碍状态的定义，调查表文件应明确规定出一种缺陷、残疾和障碍已持续或预计持续的最低期限。除非有特殊原因选择其他最低期限，否则建议将六个月作为最低期限或预计期限；这一期限长得可以排除由于急性疾病或外部原因造成的短期残疾的期限，但又短得可以包括所有那些可持续相当长一段时间的残疾期。因此，关于缺陷、残疾和障碍的问题应当包括该缺陷、残疾和障碍已持续或

预计持续六个月的证明。有些模式的调查表规定了基本健康条件而不是缺陷、残疾和障碍状态的最低期限。专家组建议，凡在可能的情况下，这种最低期限均应与缺陷、残疾和障碍状态连系在一起，以便使得出的统计数字具有最大限度的可比性。

G. 数据的传播

19. 鼓励各统计局在避免识别的情况下根据本国条例提供关于缺陷、残疾和障碍的微观数据文件，以供他人使用。应对关于补充临时制表的特别要求迅速和节约地作出响应。即使在完成一项调查之后的长时间内也应保持提供此类服务的能力。在对许可限制加以适当考虑的同时，统计司或另一个研究组织有必要担负起储存公用微观数据文件以进行国际性比较分析的责任。

20. 应以诸如大字印刷、盲文、包括视听带在内的音频制式、ASCII 计算机硬盘、以及为有智力缺陷者使用的特别计算机方案和接口等无障碍方式向具有缺陷、残疾和障碍者提供缺陷、残疾和障碍的统计报告和出版物。

21. 调查报告中应包括以原语文编制的调查表，同时说明用以描述缺陷、残疾和障碍的变量是如何从调查问题中产生的；报告中还应包括一个对应表，表明变量如何与《国际残疾分类》相连系。

22. 应在残疾统计数据基中继续编制缺陷、残疾和障碍数据收集程序的标准化说明。应在试行的基础上考虑向各统计局提供编写其调查工作说明的标准格式以列入残疾统计数据基。标准格式应要求提供关于所用定义和概念、研究设计、进行调查的原因等详细情况。

23. 专家组认识到近来以人口为基础编制的关于按年龄组和按性别分类的各类残疾流行率指标的重要性，这是为在卫生组织“人人享有健康”监测和在儿童基金会/卫生组织监测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健康目标中使用所建议的。要求各区域委员会的统计司（处）和卫生组织各区域办事处帮助各国制订并应用这些作为关于缺陷、

残疾和障碍基线数据来源的指标。

24. 国际社会和各国政府正在越来越重视全球性缺陷、残疾和障碍指标的编制,而这些指标的使用则需要联合国系统的协调和监测。所有指标均应尽可能地无值编制,而且其措辞也应慎重考虑,以完全避免错误地暗示有缺陷、残疾和障碍者的地位低下。

25. 在健康统计中应进行无残疾预期寿命和有缺陷、残疾和障碍预期寿命的估算。应利用《国际残疾分类》的术语明确说明在计算无残疾预期寿命和有缺陷、残疾和障碍预期寿命时所用按年龄划分的缺陷、残疾和障碍率的资料来源。

H. 今后的工作

26. 专家组极力建议统计司继续其在缺陷、残疾和障碍统计方面的工作,其中包括其在残疾统计数据基和制订国际标准方面的工作以及进一步进行国际比较调查和研究的工作。由于世界各国政府已日益表明对有缺陷、残疾和障碍者权利、福利和健康的承诺,因此对本国和国际残疾统计数据的要求正在增加。统计司以值得赞许的远见预料到因创办残疾统计数据基和开始为各国和国际缺陷、残疾和障碍统计数字制订标准所造成的这种需求。统计司已为编制各国缺陷、残疾和障碍统计数字提供了领导和指导。由于目前各国政府关于缺陷、残疾和障碍的政策和方案正在扩散,因此统计司就越发有必要在更加重视社会统计方面提供领导和指导。

27. 在认识到这种必要的同时,专家组一致认为其个人成员应向其各自政府通报统计司对各国和国际缺陷、残疾和障碍统计工作所作的贡献,并建议他们的政府支持统计司在缺陷、残疾和障碍活动方面的促进作用。专家组特别建议统计司继续为其缺陷、残疾和障碍活动专门提供一名骨干专业人员和支助人员。

28. 专家组请求将上述建议提交给统计委员会下届会议。专家组还建议把它已审查过的为编制缺陷、残疾和障碍统计数字的人口普查和调查方法手册草案提交给

联合国，在将专家组所作修正考虑在内的情况下于1995年内以其所有正式语文出版，供各统计局和研究组织在进行人口普查和户口调查以及汇编行政登记时作为缺陷、残疾和障碍统计工作的原则和指导方针加以使用。
